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10月20日

發稿單位：檢察司

聯絡人：調辦事主任檢察官周芳怡

聯絡電話：(02)2191-0189

編號：088

法務部與司法院會談，達成共識 完備社會安全網相關法制，符合人民期待

為確保民眾及社區安全，本部與司法院於10月19日共同舉行會談，由本部蔡部長清祥率同檢察司司長、副司長及承辦同仁，與司法院林秘書長輝煌率同刑事廳廳長等人，就已送至立法院審議有關偵查、審判中對於精神障礙犯罪者送至醫療院所治療之修正規定充分交換意見，歷經6個多小時之挑燈夜戰，討論議題已有具體進展，包括採取暫行安置、送至醫療處所治療及由檢察官執行等共識，後續將有利加速相關法案審議。院部此次攜手，共同完善相關法制規範，修法通過後將可避免精神病患於偵審期間再犯、適時在醫療院所及早施以治療等目的，使社會安全網更加完備！